

臺北市政府公報

第53期

目 錄

法 規 類

法務 修正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評鑑及獎勵辦法部分條文.....1

公 告 及 送 達 類

產業 公示送達臺北市懂鮮餐館等36家因有商業登記法規定情事廢止商業登記.4
發展

衛生 公告變更115年度15-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暨馬太鞍溪堰塞湖
救災人員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委託心理機構資訊.....7

都市 公告第2次公開展覽聖得福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
發展 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二小段214-3地號等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
利變換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15年4月14日舉辦本案第2次公聽會.....8

都市 公告聽證變更(第二次)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639地號等12筆土地
發展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變更權利變換計畫案計畫書圖暨聽證期日.....10

獎 懲 類

人事 公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張素菱副局長等2人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13

其 他 類

衛生 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服務新增特約醫療機構名單.... 38

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星期三)出版
臺北市政府秘書處發行 臺北市市府路1號



<https://gazette.gov.taipei>
洽詢電話：1999轉6082 (外縣市02-27208889轉6082)
中華郵政臺字第2371號執照登記為新聞紙類



法	規
---	---

臺北市政府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

發文字號：府法綜字第1153017106號

修正「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評鑑及獎勵辦法」部分條文。

附修正「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評鑑及獎勵辦法」部分條文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執行

臺北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評鑑及獎勵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

第三條 機構之評鑑，由臺北市府社會局(以下簡稱社會局)組成評鑑小組為之。

評鑑小組召集人由社會局代表擔任，其餘成員由社會局邀集下列人員組成：

- 一、社會局及其他相關機關代表。
- 二、兒童及少年福利團體代表。
- 三、相關專家或學者。

前項第二款及第三款成員合計不得少於全體小組成員之二分之一。

評鑑小組於必要時得分組評鑑。

第五條 機構評鑑程序如下：

- 一、書面考評：受評鑑機構依據當年度評鑑項目表填報實際情形，並自我考評後，檢具有關資料送評鑑小組辦理評鑑。
- 二、實地考評：評鑑小組依據評鑑項目，前往受評鑑機構訪視、查閱有關資料及訪談相關人員，辦理評鑑。

第七條 各機構除下列情形外，應每四年接受一次評鑑：

- 一、新設立者，自營運之日起滿一年之次日起一年內，得接受評鑑。
- 二、停業或停辦者，自復業之日起滿一年之次日起一年內，應接受評鑑。
- 三、經社會局公告應提前或展延評鑑者。

評鑑結果分為以下等第：

- 一、優等：九十分以上者。
- 二、甲等：八十分以上未達九十分者。
- 三、乙等：七十分以上未達八十分者。
- 四、丙等：六十分以上未達七十分者。
- 五、丁等：未達六十分者。

前項評鑑結果，應通知各受評鑑機構。

第八條 經評鑑為優等或甲等之機構，社會局得依其等第發給獎牌(狀)或獎勵金，並公告之。

接受評鑑之機構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社會局得撤銷或廢止評鑑結果，並令其重新接受評鑑：

- 一、以詐欺、脅迫、行賄、隱瞞、提供不實資料或其他不法方式影響評鑑結果。
- 二、當次評鑑結果公告至下一次評鑑結果公告前之期間，有違法或重大缺失，經查證屬實，或經社會局依本法第一百零七條第一項處罰。

依第一項規定經社會局核發獎牌(狀)或獎勵金之機構，其評鑑結果依前項規定撤銷或廢止者，社會局應以書面通知其自撤銷或廢止之日起三十日內，

繳回獎牌(狀)或獎勵金；屆期未繳回者，社會局應公告註銷獎牌(狀)。

第九條 經評鑑為丙等或丁等之機構，應依評鑑結果明列之應改善項目，依限提出改善計畫，送請社會局核定後據以辦理並依限改善完成，社會局必要時得遴聘適當之專家學者至機構輔導；逾期仍未改善完成者，依本法第一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前項機構於應改善項目改善完成，報經社會局核定後，得申請為次年評鑑對象。

第十條 機構得於接獲評鑑結果通知之次日起十四日內(以郵戳為憑)，以書面向社會局申請複查成績，逾期不予受理，並以一次為限。

社會局於收到前項申請後，應送評鑑小組複查，並於收到申請之次日起三個月內將複查結果通知機構。

公告及送達

臺北市商業處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商二字第1156011179號

主旨：本市「懂鮮餐館」等36家商業（詳如附件）經本處依商業登記法廢止商業登記在案，因通知函件無法送達，爰以公示送達。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查「懂鮮餐館」等36家商業（詳如附件）經本處依商業登記法廢止商業登記在案，因通知函件無法送達，爰以公示送達。
- 二、前開通知函件暫存本處登記服務科承辦人處，受通知人得於上班時間內前往領取，如有委託代理人代為領取者，請檢附委託書及代理人身分證。

處長 高振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商業處
商業廢止登記公告送達清冊

列印日期：115/03/19 頁次：1

序號	統一編號	商業名稱	負責人姓名	商業地址	通知廢止發文日期及文號
1	93202375	懂鮮餐館	葉于甄	臺北市大安區文昌街132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6600號
2	38554108	宋氏商行	宋毓娟	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58巷1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6700號
3	93128143	奕順坊	許右鈺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407號地下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6800號
4	88306012	懷食便當店	陳萬生	臺北市大安區濟南路3段59之3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6900號
5	93204731	天下傳媒通訊社	王立賢	臺北市中山區八德路4段69號5樓之3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000號
6	42417802	傑伶企業社	尚立傑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285號7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100號
7	26367853	米豆工房	羅欣然	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3段103巷5弄51號9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200號
8	88312226	山媚商行	阮潔媚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5段66巷3弄3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300號
9	93183031	哈扣服飾企業社	柯宇翔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西路1之1號6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400號
10	79279154	思笛行銷企業社	蔡依芳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206號18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500號
11	72989314	大川企業社	羅嘉雄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155號13樓之5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600號
12	88137537	珞珞式工作室	吳宇珞	臺北市信義區富陽街23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700號
13	72912553	御鞍企業社	林育安	臺北市萬華區環河南路1段71號9樓之21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800號
14	76359082	貴陽棋牌社	王柏盛	臺北市萬華區貴陽街2段62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7900號
15	88297816	三角公園抓抓族商行	董世凱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424巷106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000號
16	93188943	宏晟油漆工程行	吳仲瑋	臺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2段41號12樓之3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200號
17	75306307	偷吃吐司專賣店	梁哲睿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2段303巷1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400號
18	93202683	左川匯企業社	簡晉修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北路1段2號11樓之11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500號
19	14315207	利旺工商服務社	張博俊	臺北市中正區南昌路1段59巷15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600號
20	72989813	家福冰品	劉昆沛	臺北市中山區錦州街216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700號
21	42360250	北行家精品模型	陳思語	臺北市北投區實踐街11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8800號
22	88143051	原生汽車商行	李永祺	臺北市士林區環河北路3段201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100號
23	29231901	學事所企業社	陳家民	臺北市士林區華崗路47巷1之3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200號
24	42276578	天母爬蟲館	楊令翔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22巷23號1樓之3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300號
25	75452309	松伯商行	謝松柏	臺北市大同區雙連街53巷29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400號
26	79844068	法大柴茶飲坊	李嘉盛	臺北市大同區寧夏路11號3樓之13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500號
27	38497135	貓咪貓咪休閒館	王貞懿	臺北市大同區民生西路171巷8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600號
28	42513684	右秀早午餐店	郭致緯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4段110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700號
29	88286466	阿婷商行	周孟鉉	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3段80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800號

臺北市商業處
商業廢止登記公告送達清冊

列印日期：115/03/19 頁次：2

序號	統一編號	商業名稱	負責人姓名	商業地址	通知廢止發文日期及文號
30	25561871	浪髮工作室	張瑞芬	臺北市中山區新生北路2段68巷13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39900號
31	88260418	晶晶男女美容會館	陳國民	臺北市中山區農安街121號1樓、2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40000號
32	88285065	鑫鑫芳企業社	蕭玫芳	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356號3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40100號
33	88213534	佳味餐坊	盧佳惠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1段737巷100號地下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40200號
34	42422262	餚福小吃店	林玉萍	臺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6段90巷8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40400號
35	42508161	子婷餐館	陳美倫	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2段165號1樓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40500號
36	38458111	建發財商行	陳希亞	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278巷2弄1號	1150205 北市商二字第 11441540600號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心字第11530122702號

主旨：公告變更「115年度15-45歲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暨馬太鞍溪堰塞湖救災人員心理健康支持方案」委託心理機構資訊。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條及第16條、臺北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2條第2項暨精神衛生法第26條。

公告事項：

一、本局原自115年1月1日起委託愛心理諮商所（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66號6樓之1）辦理旨揭方案，因該所自115年2月10日遷址至臺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5號5樓之1，故委託期間變更如下：

（一）原址（大安區）：自115年2月10日起終止。

（二）現址（松山區）：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自公告日起至12月31日止)及馬太鞍溪堰塞湖救災人員心理健康支持方案(自公告日起至10月31日止)。

局長 黃建華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460107151號

主旨：公告第2次公開展覽聖得福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內湖區康寧段二小段214-3地號等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15年4月14日舉辦本案第2次公聽會。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第48條及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

-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5年3月25日起，至115年4月23日止，公開展覽30日。
- (二)展覽地點：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內湖區公所、臺北市內湖區金龍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開展覽及查詢方式：

-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15年3月25日起，至115年4月23日止，公開展覽30日。
- (二)展覽網址：<https://uro.gov.taipei/>。
-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搜尋即可。
- (四)注意事項：展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

- (一)公聽會日期：民國115年4月14日(星期二)中午12時0分。
- (二)公聽會地點：本市內湖區西湖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285號7樓)。

(三) 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頁周知
(<https://uro.gov.taipei/>)。

四、公聽會發言要點將於公聽會召開後上網供民眾閱覽(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址
, <https://uro.gov.taipei/>)。

五、張貼處：

(一) 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
> 「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
覽)。

(二)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三) 臺北市內湖區公所公告欄。

(四) 臺北市內湖區金龍里辦公處公告欄。

(五) 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不含附件)。

(六) 刊登新聞紙3日。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1460027151號

主旨：公告耕薪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變更（第二次）臺北市中山區中山段一小段639地號等12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變更權利變換計畫案」聽證訂於民國115年4月13日辦理。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3條、第48條規定，並參照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舉行聽證應行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公告期間及地點：

（一）公告日期：自民國115年3月25日起，至115年4月8日止，公告15日。

（二）公告地點：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中山區公所、臺北市中山區恆安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開閱覽及查詢方式：

（一）閱覽日期：自民國115年3月25日起，至115年4月8日止，公告15日。

（二）閱覽網址：<https://uro.gov.taipei/>。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詢，並輸入本案資料搜尋即可。

（四）注意事項：閱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聽證機關、期日及場所：

（一）聽證機關：臺北市政府。

（二）聽證期日：民國115年4月13日（星期一）下午3時。

(三)聽證場所：本市中山區松江區民活動中心（臺北市中山區錦州街222號2樓）。

四、聽證程序：

- (一)簽到、核對身分證件或委任書及登記發言。
- (二)以主持人說明案由為始，並宣布發言順序、時間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 (三)案件辦理情形之報告。
- (四)陳述意見。
- (五)詢問及答復。
- (六)主持人宣布終結聽證。

五、當事人之權利：

- (一)當事人於聽證時，得陳述意見、提出證據，經主持人同意後並得對本府指定之人員、證人、鑑定人、其他當事人或其代理人發問。
- (二)受通知人如未能出席者，得填具代理人委任書由代理人出席。

六、缺席聽證之處理：如當事人缺席聽證，亦未委任代理人出席，視為放棄於聽證中以言詞陳述意見之權利；本府就聽證期日後始提出之意見，將請實施者登載於人民陳情意見綜理表並提請審議會參考，原則上不再辦理聽證。

七、聽證程序進行時，應遵守下列規定：

- (一)禁止吸煙或飲食，並將行動電話關閉或調整為靜音。
- (二)對於發言者之意見陳述應避免鼓掌或鼓譟。
- (三)他人發言時不得干擾或提出質疑。
- (四)發言時應針對案件相關事項陳述意見，不得為人身攻擊。
- (五)新聞媒體記者得於記者席列席聽證，並得於指定區域錄音、錄影或照相。但應於聽證開始後10分鐘內完成器材架設，聽證程序進行中，不得從事採訪。

八、聽證紀錄將於聽證召開2週後上網供民眾閱覽（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址，<https://uro.gov.taipei/>）。

九、張貼處：

- (一)臺北市政府電子公告欄（網址：<https://www.gov.taipei/>，於「市政公告」>「電子公告欄」查詢，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
- (二)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
- (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公告欄。
- (四)臺北市中山區恆安里辦公處公告欄。
- (五)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不含附件）。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獎

懲

臺北市政府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11樓南區

承辦人：謝佳容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7721

傳真：02-27297070

電子信箱：dop-a313@gov. taipei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授人考字第11501117211號

主 旨：有關本府警察局張素菱副局長及其所屬刑事警察大隊盧俊宏前大隊長等2員，執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查賄制暴工作之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案，業經銓敘部銓敘審定，請查照。

說 明：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4條第3項規定辦理。

正 本：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刊登公報不另行文）

市長 蔣萬安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人員決行

臺北市府 令

受文者：張素菱副局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4300896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核定張素菱1員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如下：

張素菱(H22017****)

- 一、現職：臺北市府警察局(379130000C)，副局長(1021)，警監3階至警監2階(G33 - G32)，警監2階(G32)，一級年功俸(薪)(01C)740元。
- 二、獎懲：依法晉年功俸一級月支俸770元並給與一個月俸給總額之一次獎金(B5B)。
- 三、獎懲事由：前於新竹市警察局局長任內，執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查賄制暴及安維八號工作，功績厥偉(A01)。
- 四、法令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4條第1項第4款。
- 五、執行日期：自本令發布之日生效。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警察局114年10月3日北市警人字第1143101886號獎懲建議函辦理。
- 二、本案業經114年9月30日本府警察局考績委員會114年第7次會議審議通過。

附註：

一、案內人員如不服本處分，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相關規定，於收受本令之次日起 30 日內，繕具復審書經由本府重新審查後，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起復審。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置有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申辦平臺，如有需要，可前往該會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s://www.csptc.gov.tw>）參考運用。

正本：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張素菱副局長、盧俊宏大隊長、陳正揚副分局長、張侑銘股長、蔡漢政隊長、于增祥君

副本：內政部警政署

市長 蔣萬安

臺北市府 令

受文者：盧俊宏大隊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4300896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核定盧俊宏1員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如下：

盧俊宏(U12053****)

- 一、現職：臺北市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379130200C)，大隊長(1403)，警正1階至警監4階(G21 - G34)，警監4階(G34)一級年功俸(薪)(01C)680元。
- 二、獎懲：依法晉年功俸一級月支俸710元並給與一個月俸給總額之一次獎金(B5B)。
- 三、獎懲事由：執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查賄制暴及安維八號工作，功績厥偉(A02)。
- 四、法令依據：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14條第1項第4款。
- 五、執行日期：自本令發布之日生效。

說明：

- 一、依據本府警察局114年10月3日北市警人字第1143101886號獎懲建議函辦理。
- 二、本案業經114年9月30日本府警察局考績委員會114年第7次會議審議通過。

附註：

- 一、案內人員如不服本處分，得依公務人員保障法相關規定，於收受本令之次日起 30 日內，繕具復審書經由本府重新審查後，轉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起復審。
- 二、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置有公務人員保障事件線上申辦平臺，如有需要，可前往該會全球資訊網（網址：<https://www.csptc.gov.tw>）參考運用。

正本：臺北市政府警察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一分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第二分局、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張素菱副局長、盧俊宏大隊長、陳正揚副分局長、張侑銘股長、蔡漢政隊長、于增祥君

副本：內政部警政署

市長 蔣萬安

公務人員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具體事實表

姓 名	張素菱	官 等 職 等 (稱階、等階、 級別、資位)	警監二階
		俸 (薪) 級 俸(薪)點、俸額	一級年功俸 740 元
服 務 機 關	臺北市府警察局	職 稱	副局長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H22017****	獎 懲 依 據	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 第 14 條第 1 項第 4 款
具 體 事 實	<p>張員前於新竹市警察局局長任內，於「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工作期間，擔任新竹市警察局聯合指揮所指揮官，指揮、策劃及督導執行本次選舉治安維護專案工作，除召集各級幹部宣示貫徹上級命令，要求同仁落實執行，並利用各種勤務機會，循主官、督導及業務系統，加強督導考核，確保選舉順利進行。各項期前作業妥為因應整備，以有效全面淨化選前社會治安，確保社會安寧秩序，圓滿達成選舉治安任務。其執行本專案治安維護工作，「適時消弭重大意外事件或變故之發生，或就已發生重大意外事件或變故措置得宜，能予有效控制，對維護生命、財產或減少損害，確有重大貢獻」之具體事實列舉如后：</p> <p>一、各項期前整備作為：</p> <p>策劃、指揮、督導新竹市警察局執行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事宜，由於期前計畫策訂及整備工作縝密周全，且能落實督導與執行各項安維（勤）業務，任務圓滿達成，居功厥偉。</p> <p>二、治安要點安全維護：</p> <p>（一）針對所轄可能發生治安狀況之主要處所，如新竹市政府、新竹市選舉委員會（計票中心）、北區、東區、香山區計（開）票中心及各政黨黨部等計有 13 處，督導策訂安全維護計畫，並實施狀況模擬推演及實警演練，防制治安事故發生。</p>		

(二) 新竹市「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暨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共計 7 人參選(立法委員候選人 7 人)，針對競選總部、服務處、後援會、住居所等計有 27 處，局長均要求設置巡邏箱加強巡簽，另針對候選人競選旗幟、看板及宣傳車加強安全維護。

(三) 為強化各候選人競選總部、服務處、後援會、住居所安全維護，依安全顧慮程度，區分為 A 級、B 級、C 級等 3 個等級加強巡簽，並規劃直屬(大)隊支援各分局實施複式巡簽。

三、勤務部署執行：

(一) 新竹市警察局「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專案期間，執行特種勤務 171 場次(含道路警衛 112 次、蒞臨場所 59 場，統計期間 112 年 11 月 24 日(完成登記)至 113 年 1 月 12 日止)。局長均親率各級幹部至蒞臨點實施會勘，現地召開專案會議，交付任務，明確劃定責任，適時指導工作方法，嚴密安全維護作為，提醒執勤人員善用各項科技設備與器材，強化蒐證效果與能力，與採訪媒體密切溝通協調，並針對上、下車點，會場進入(出)路線，建構安全走廊，舞臺周邊設置隔離區，部署勤務過濾上臺人員，確保警衛對象絕對萬全。

(二) 「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專案期間，局長指揮、督導及調度機動警力處理集會遊行場次 82 場，共計動員警力 1,909 名，由於勤務規劃妥適及事前溝通、疏處、約制得宜，且堅定嚴正執法立場，使各場次活動平和落幕，未發生治安事故。

(三)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112 年 12 月 20 日舉辦立法委員候選人號次抽籤，使用警力 47 名，局長指揮、督導及調度警力執行會場安全維護及交通疏導勤務，圓滿達成任務。

(四)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競選活動期間(112 年 12 月 16 日至 113 年 1 月 12 日)，舉辦 1 場次立法委員政見發表會，使用警力 42 名，局長指揮、督導及調度警力執行會場安全維護及交通疏導勤務，圓滿達成任務。

(五) 所轄 356 處投開票所，要求各分局針對各投開票所治安顧

慮研判分析，經局長核定後，劃分為重要、次要及一般等級，其中重要投開票所計 97 處、次要投開票所計 53 處及一般投開票所計 206 處，投開票日各投開票所均編排警力 1 名、協勤民力 1-2 名，並律定重要及次要投開票所由巡佐擔任警衛人員負責帶班執行，投開票所安全維護總計使用警力 356 名，協勤民力 420 名。

(六) 該局內勤預備警力編組 6 組 61 人、緊急事故處理編組 3 組 25 人，均完成期前訓練，於選舉活動期間積極投入支援治安維護工作，以因應同時多點選舉治安事故處理，並加強各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勤務。

(七) 新竹市選舉委員會 113 年 1 月 13 日 16 時（投開票日），在新竹市東區、北區及香山區區公所設置計票中心辦理計票，該局為維護各計票中心之安全，規劃警力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計使用警力 115 名；另投開票完成後立即集結機動警力四個分隊編組人員 162 名，隨時支援突發狀況處理，投開票期間該轄未發生治安事故，圓滿達成任務。

(八) 為確保投開票日（113 年 1 月 13 日）應變能量作為，局長督導指揮成立緊急應變處理組及督巡小組，因應同時多點發生之選舉治安事故，並對有安全顧慮之投開票所，執行緊急應變與蒐證工作。

四、防制暴力介入選舉：

(一) 針對暴力根源、治安人口及可能介入選舉之黑道、幫派、不良分子等對象事先實施查訪、告誡、約制。

(二) 指揮、督導並執行「擴大臨檢」、「選前淨化治安」、「檢肅黑道幫派」及「查緝非法槍彈」等各項治安重點工作，有效淨化選前轄區治安環境，專案期間計查獲非法槍彈計 20 枝、各類毒品人口 607 人、檢肅竊盜案件 800 件、查緝賭博案 32 件 41 人、查捕逃犯 798 件 719 人、檢肅治平目標 4 件 32 人，能有效約束、消弭暴力根源。

(三) 於選舉期間，指揮、研判、分析、過濾及蒐報賄選情資，累計反映賄選情資 11 件，經檢察官核發指揮書 11 件，移送 6 件 7 人；反映選舉賭盤情資 24 件，經檢察官核發指揮書 23 件，移送 16 件 20 人；反映假訊息情資 3 件，經

檢察官核發指揮書 3 件；反映境外勢力情資 3 件，經檢察官核發指揮書 3 件，移送 2 件 2 人；反映暴力介選情資 1 件，經檢察官核發指揮書 1 件，移送 1 件 6 人。能有效約制、消弭暴力根源，防制金錢介入選舉，斷絕黑金對民主政治的危害，導正政治風氣，維護公職人員清廉執政與問政環境，增加人民對政府的信賴。

五、督導作為：

(一) 為期各單位能落實執行「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治安維護工作」各項勤務作為，提升員警執勤能力，局長指示，統合運用督導編組，採專案、機動、分層、駐區督導等方式，藉訪視、觀察、督考、考詢等作法，分三個階段，督(輔)導各單位，落實執行本專案各項工作，以確保選舉期間治安維護任務圓滿達成。

(二) 針對選票保管、造勢活動及競選總部等處所，擇重點時段，親赴現場實施督導，並於 113 年 1 月 13 日(投開票日)，親率 2 位副局長、主任秘書及督察長等人，就投開票所警衛人員、協勤民力、執勤要領、任務交付、狀況處置及勤務執行等，分區實施高層主官督導，指揮調度各項指參作業。

六、聯合指揮所開設：

督導策訂新竹市警察局聯合指揮所作業規定，自 112 年 12 月 15 日 12 時起至 113 年 1 月 14 日 12 時止，親自在聯合治安指揮所內坐鎮指揮，掌握全市所有選舉治安狀況。

七、親自拜訪 7 位立法委員候選人徵詢隨護警衛派遣事宜，加強人身安全維護，並動員全體員警及協勤民力，依既訂計畫部署，全力貫徹執行各項警衛安全維護勤務，由於各項工作要求嚴謹，規劃周延，且進度管制得宜，在選舉期間各參(候)選人之人身安全、競選總部、服務處、後援會、住居所及投開票所等重點處所，皆未發生任何危安事件。

八、本次選舉投開票日，由於各投開票所妥適規劃警力、協勤民力及緊急事故處理小組，加強各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工作，該轄均未發生選舉治安狀況，殊屬難得。

具體成效或
重大貢獻

新竹市警察局「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專案期間，執行總統副總統參選人蒞轄安全維護 18 場次；執行總統副總統候選人安全維護 171 場次(含道路警衛 112 次、蒞臨場所 59 次)，張局長均能確實掌握陳抗、驚擾情資，督導勤務執行，並派員對陳抗分子實施監控，於現場指揮、疏處得宜，防止警衛對象遭受危害、驚擾狀況，確保警衛對象萬全，於適時消弭重大意外事件或變故之發生，或就已發生重大意外事件或變故處置得宜，能予有效控制，對維護生命、財產或減少損害，具體成效及重大貢獻列舉如后：

一、強化治安要點防護：

為維護選舉期間新竹市選舉委員會及各區選務作業中心及其周邊安全維護，於 113 年 1 月 13 日規劃架設阻絕器材鐵拒馬(預置)，加強上述治安要點安全維護，嚴防選舉治安事故發生。

二、造勢會場及候選人安全：

對於候選人造勢活動或道路警衛勤務共 193 場次，張局長均能親自到場指揮，適時指導工作方法，確保警衛對象絕對萬全，例如執行 112 年 12 月 23 日於新竹市牛埔東路夜市「總統候選人柯○哲、副總統吳○盈」大型造勢會場勤務，現場人數眾多達 6,000 人，警力部署 34 名；113 年 1 月 6 日於孔廟「總統候選人賴○德、立委候選人林○潔」大型造勢會場勤務，現場參與民眾鼎沸高達 7,000 人，警力部署 57 名，均賴事前妥善規劃，確實掌握陳抗、驚擾情資，嚴密勤務部署，方能以有限警力圓滿達成安維任務，確保警衛對象萬全。並針對各單位勤務執行優、缺點提出表揚或檢討，督促各單位不斷精進而更臻落實，確保選舉活動過程順遂進行。

三、嚴密勤務規劃部署

1 月 12 日選前之夜，新竹市警察局申請核准集會 3 場次、遊行 2 場次，參與民眾共約 5,700 人，為防止不同黨派立場人士發生糾紛造成衝突，張局長對於集結點、遊行路線

及解散點較接近之集會遊行申請，機先協調各陣營錯開出發時間、集會地點及遊行動線，妥適溝通、約制及疏處，避免因突發狀況影響活動進行，並親自到場指揮，使用警力共計 211 人次，確保選前之夜活動圓滿順利達成。

四、確保投開票所秩序：

多次與新竹市選舉委員會研商投開票所設置地點 並現地會勘，針對可能發生治安顧慮，或出入動線影響勤務遂行等狀況，逐一評估，提會協調更改地點或要求配合辦理安全強化措施，對投開票所安全維護嚴密評估審視，確保投開票所萬全。

五、查賄制暴績效摘要：

- (一) 嫌疑人黃○嬌於受通訊監察期間為支持郭○銘連署成功，擔任新竹市東區連署站負責人，以每份連署書新臺幣 200 元為酬勞，交付證人供予不特定人連署；案經搜索、拘提黃嫌到案及證人等 2 名到場說明，顯涉違反總統副總統選罷法第 87 條第 1 項第 2 款罪嫌，移送新竹地檢署偵辦。
- (二) 嫌疑人洪○德平日從事地下網路運動簽賭站，預備於總統選舉參選人正式登記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依據相關盤勢開盤後，以 1 比 1 之賠率對外招攬不特定人下注簽賭牟利。案經執行搜索扣押洪嫌到案，顯涉違反總統副總統選罷法第 88 條之 1 第 4 項等罪嫌，移送新竹地檢署偵辦。
- (三) 嫌疑人蘇○豪於境外 Polymarket 賭博網站下注本國總統副總統選舉結果，使用與美元掛鈎之虛擬貨幣 USDC(USD Coin，穩定幣，1 顆 USDC 等於 1 美元)作為下注籌碼。利用幣流追蹤及向幣安公司調閱資料，蘇嫌於 12 月 6 日起分 3 次下注賴當選、2 次侯不當選(投注賠率浮動 1:1.36、1:1.3、1:1.14、1:1.14、1:1.3)共計 4,579 美元。案經傳喚蘇嫌到案，顯涉違反總統副總統選罷法第 88 條之 1 第 1 項罪嫌，移送新竹地檢署偵辦。

公務人員一次記二大功專案考績具體事實表

姓名	盧俊宏	官等職等 (稱階、等階、 級別、資位) 俸(薪)級 俸(薪)點、俸額	警監四階 一級年功俸 680 元
服務機關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刑事警察大隊	職稱	大隊長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	U12053****	獎 依	懲 據 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 第 14 條第 1 項第 4 款
具體事實	<p>盧員於本府警察局執行「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賄選防制暴力專案工作期間，擔任選舉查賄制暴業務之業務主官，負責全面性督辦本專案工作，專案期間策劃周詳，處置措施得宜，對於上級交付任務，均能戮力完成，圓滿達成任務，相關具體事蹟，分述如下：</p> <p>一、督辦本府警察局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賄選防制暴力工作業務，為期任務遂行，督導所屬確實依內政部警政署 112 年 6 月 27 日函頒「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工作執行計畫」，並參酌歷年選舉查察賄選工作之經驗，於 112 年 6 月 29 日指導所屬策訂本府警察局辦理「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工作細部執行計畫」，做為本府警察局查察賄選之準據，並明確各單位權責分工及確保任務遂行，且要求各分局應確實依據轄區特性與治安狀況，策訂細部執行計畫，報局審議是否適切可行。</p> <p>二、為提升本府警察局同仁查察賄選防制暴力知能，明確任務分工，爰依內政部警政署 112 年 7 月 28 日函頒「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淨化社會治安暨防制暴力工作執行計畫」於 112 年 8 月 9 日辦理本府警察局「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淨化社會治安暨防制暴力工作細部執行計畫」，要求各單位期前淨化選前治安環境，應置重點於防制幫派組合介入選舉、嚴密查緝各</p>		

式非法槍彈、儘速偵破重大刑案，全力應處各類妨害選舉暴力案件，確保社會秩序；並於 112 年 8 月 29、30、31 日等 3 日，假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 15 樓視聽室，督辦本府警察局執行「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查賄制暴暨蒐證講習」，召集各單位偵查幹部及基層人員參訓，邀請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等授課，課程包含講授有關選舉法令規定及實務案例分析、狀況處置要領、蒐證勤務作業規定及蒐證技巧要領等，課程安排符合任務需求，參訓人員合計 228 人，期能讓每位執勤員警充分了解工作重點與偵辦賄選、選舉暴力案件技巧，完成期前任務訓練整備工作。

三、為強化檢、警間查賄情資之聯繫與執行，成立本府警察局「查察賄選暴力專案小組」，盧員擔任本專案執行長，負責查察賄選防制暴力業務之綜合籌劃、執行等幕僚作業，暨賄選暴力情資、案件偵辦管制作業，及與地方檢察署、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等檢、調機關協調、聯繫及聯絡事宜，統合轄內之賄選情資，且督辦管制各單位陳報情資及偵辦進度，檢討轄區分局查察賄選狀況，以提升查賄制暴成效。

四、督辦所屬規劃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各外勤偵查隊分區成立「機動支援組」，支援各分局偵辦查賄制暴案件，其中刑事警察大隊偵一隊並負責支援內湖、南港分局，偵二隊負責支援大安、中正第一、中正第二分局，偵三隊負責支援士林、文山第一、文山第二分局，偵四隊負責支援北投、大同分局，偵五隊負責支援中山分局，偵七隊負責支援信義、松山分局，偵八隊負責支援萬華分局，毒品查緝中心及肅竊組擔任預備組，負責機動支援前揭各組及辦理其他交辦之賄選暴力案件。

五、督辦所屬於 112 年 12 月 6 日配合內政部部长視察，整備本府警察局查察賄選、防制選舉暴力相關資料，並由局長提報整備情形。

	<p>六、督辦所屬於 112 年 11 月 23 日配合前內政部警政署署長黃明昭視察，準備本府警察局查察賄選、防制選舉暴力相關資料，並由盧員、中正第一分局分局長、保安科科长提報整備情形。</p> <p>七、自 112 年 9 月 18 日起，每週召開查賄制暴工作檢討會，確實督導、管制各單位情資蒐報情形，將蒐報之情資做統合、過濾、分析及研判後，專案管制偵辦進度，要求所屬積極向法院聲請通訊監察、搜索、向地檢署聲請拘票等強制作為，以蒐集相關犯罪事證。</p> <p>八、督屬加強檢肅黑道幫派、查緝非法槍彈、各類毒品、快速偵破暴力犯罪、檢肅各類竊盜、強力掃蕩賭博行為、全面查捕逃犯等專案工作，督導所屬全力淨化選前治安，藉以防制金錢、暴力及各種脅迫、利誘手段介入選舉，主動積極蒐報賄選暴力情資，全面查察賄選、偵辦賄選暴力犯罪，有效遏止賄選暴力案件發生。</p> <p>九、為使反賄選宣導工作能夠落實深入各鄰里社區，盧員督辦所屬規劃以社區治安座談會、網路、媒體、LED、海報等多種宣傳方式，由各分局依照轄區狀況及治安特性，檢視轄內可能賄選、暴力、毒品及各式犯罪問題，因地制宜補充當地偵防策略、作為及成效題材，透過活潑生動有趣方式，有效進行預防反賄選及預防犯罪宣導，確實將反賄選觀念深入民間，發揮極大成效。</p> <p>十、盧員為廣納各式檢舉情資，指示由本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專線電話「02-2381-7263」為檢舉專線，如接獲相關檢舉電話，應詳實記錄案情，及注意檢舉人保密規定。</p> <p>十一、盧員要求各分局幹部利用各項機會，拜訪轄內各候選人競選總部、服務處幹部，平時即建立熱線接觸聯絡管道，必要時適時予以約制。</p> <p>十二、自法定競選期間(112 年 12 月 16 日)起至投(開)票當日(113 年 1 月 13 日)22 時勤務結束，每日成立蒐證指揮管制中心，擔任指揮官，妥適指導蒐證工作，直到治安狀況平</p>
--	---

	<p>和後，始結束各級指揮所作業，解除待命狀態。</p>
<p>具體成效或重大貢獻</p>	<p>一、查賄制暴具體執行成效</p> <p>本「行政中立、依法行政」原則，主動蒐報賄選暴力情資，全面查察、有效蒐證，積極偵辦，防制金錢、不法利益及暴力介入選舉，以淨化選舉風氣，確保社會秩序。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4 月 30 日止，蒐報情資共計 192 件，其中查察賄選情資 29 件（正副總統選舉 26 件、立法委員選舉 3 件）、選舉賭盤情資 110 件、防制暴力情資 9 件（正副總統選舉 4 件、立法委員選舉 5 件）。蒐報情資經檢察官核發指揮書 156 件，查緝成果(經移送或函送者)分述如下：</p> <p>1、暴力案件計11件12人，毀損6件7人、恐嚇3件3人、竊盜2件2人。</p> <p>(1)偵破萬○禮涉嫌毀損民進黨總統擬參選人賴○德競選布條案(112年7月20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2328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偵破王○涉嫌毀損總統擬參選人郭○銘總統擬參選人競選布條案(112年10月25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2302494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偵破錢○文涉嫌毀損立委候選人高○瑜競選布條案(112年10月25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2302472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4)偵破魏○信涉嫌恐嚇民眾黨案(112年09月17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2302793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5)偵破潘○名涉嫌毀損立委候選人張○綱競選布條案(112年11月01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4107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6)偵破國民黨立委候選人徐○忞遭李○儒竊盜案(112年10月30日北市警松分刑字第112301787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7)偵破楊○儒涉嫌毀損立委候選人賴○葆競選布條案(112</p>

	<p>年10月24日北市警文二分刑字第112300015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8)偵破陳○丰涉嫌恐嚇民進黨總統擬參選人賴○德案(113年3月28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3300059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9)偵破馬○涉嫌恐嚇立委參選人羅○強案(112年12月21日北市警安分刑字第112308280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0)偵破台灣基進黨立委候選人吳○岱遭呂○卿竊盜案(112年12月28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2303042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1)偵破陳○合涉嫌毀損立委候選人謝○芬競選布條案(113年1月5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33000071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賄選案件23件33人，禮品賄選1件2人、現金賄選21件30人、餐會賄選1件1人。</p> <p>(1)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郭武信、劉○初涉嫌禮品賄選案(112年11月10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2871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張○銘、張○瑞(少年)涉嫌現金賄選案(112年10月19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2035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20350少年事件移送書)。</p> <p>(3)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陳○明、沈○穎等涉嫌現金賄選案(112年11月24日北市警刑大七字第112305354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4)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李○錡、黃○富涉嫌現金賄選案(112年11月21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1233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5)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劉○志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5日北市警文一分刑字第113301134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	---

- | | |
|--|---|
| | <p>(6)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張○彥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5日北市警刑大移一字第113300002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7)偵破總統被參選人藍○棋、周○琦涉嫌現金賄選案(112年12月20日北市警中正一分刑字第112301639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8)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許○臻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9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330000652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9)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邱○忠涉嫌現金賄選案(112年12月21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2305633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0)偵破嘉義市立法委員候選人張○華涉嫌餐會賄選案(113年1月8日中市警四分偵字第113000061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1)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張○英、林○宇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5日北市警文一分刑字第113301139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2)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翁○典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3300008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3)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黃○雯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2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5230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4)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李○易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9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33000052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5)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紀○彤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8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3301044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6)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高○燦涉嫌現金賄選案</p> |
|--|---|

	<p>(113年1月10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3301068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7)偵破犯嫌徐○英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17日北市警刑大移四字第113302163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8)偵破犯嫌詹○芝、黃○麒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八字第113300008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19)偵破犯嫌江○樂、孫○薇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2月19日北市警信分刑字第1133004121號、北市警信分刑字第113300417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0)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蔣○萍、高○璘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3月20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3300055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1)偵破犯嫌張○龍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2月5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3301313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2)偵破副總統候選人吳○盈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3月19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3300547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3)偵破總統被連署人郭○銘支持者陳○麟、吳○佑等人涉嫌現金賄選案(113年1月30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33000369號、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3300033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選舉賭盤案件97件107人。</p> <p>(1)偵破賴○合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8月17日北市警刑大移毒緝字第112300864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偵破曾○秀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8月17日北市警刑大移毒緝字第112300864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偵破黃○雯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8月29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0877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4)偵破侯○雅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8月25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871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5)偵破周○萱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8月31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878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	--

- (6)偵破劉○翔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4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963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偵破朱○珺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5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964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偵破黃○翔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3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678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偵破陳○昌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20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2300997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0)偵破張○賀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4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235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1)偵破陳○豪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4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965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2)偵破吳○儀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0863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3)偵破余○鴻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1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2300966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4)偵破林○炫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2300968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5)偵破黃○倫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3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0967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6)偵破王○祥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5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23075216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7)偵破周○丞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一字第112300968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8)偵破林○聖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五字第112301021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19)偵破李○竹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15日北市警松分刑字第112301528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20)偵破張○鈞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2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2613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21)偵破黃○佑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26日北

	<p>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1791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2)偵破劉○榮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1日北市警文一分刑字第112303080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3)偵破蔡○翰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9月22日北市警南分刑字第112300689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4)偵破游○復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026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5)偵破賴○宜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02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2041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6)偵破劉○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026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7)偵破林○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06日北市警刑大移五字第112301242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8)偵破侯○仁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1月12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113300140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29)偵破古○意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3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2793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0)偵破馮○勳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7日北市警刑大移毒緝字第112301045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1)偵破黃○容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25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3140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2)偵破葉○豪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8日北市警文二分刑字第112303248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3)偵破曹○萍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20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2793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4)偵破林○珍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23日北市警同分刑字第112302737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5)偵破劉○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3日北市警刑大移八字第112301141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p>(36)偵破徐○傑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23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3080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p>
--	--

- (37)偵破陳○豪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7日北市警投分刑字第112304059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38)偵破林○蕙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2日北市警士分刑字第112302455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39)偵破林○賢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02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138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0)偵破巫○賢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31日北市警萬分刑字第112303713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1)偵破羅○均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02日北市警刑大移四字第112301027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2)偵破宋○寒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2308142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3)偵破陳○倫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3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233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4)偵破楊○仲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2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2308424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5)偵破謝○昆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7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2301203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6)偵破張○豪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1月3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311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7)偵破張○郡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9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2308535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8)偵破蕭○麒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6日北市警安分刑字第112307993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49)偵破戴○祥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6日北市警中分刑字第112308576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0)偵破林○盛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0日北市警安分刑字第112308159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1)偵破陳○尹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2日北市警信分刑字第112305079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2)偵破戴○君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23日北

- 市警中正一分刑字第112301429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3)偵破林○和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1日北市警中正一分刑字第112301477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4)偵破邱○綸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7日北市警刑大移八字第112301307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5)偵破蔣○鳳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7日北市警刑大移四字第112301241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6)偵破郭○丞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5日北市警安分刑字第112308180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7)偵破蔡○仁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9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3580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8)偵破陳○仁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1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1357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59)偵破林○盛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1月8日北市警中正一分刑字第112301387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0)偵破陳○愷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1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1358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1)偵破鄭○鴻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0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2301357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2)偵破高○鈞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0日北市警刑大移一字第112301358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3)偵破馮○盛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5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2301203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4)偵破魯○瑄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5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2301359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5)偵破鄭○鴻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5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2301359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6)偵破陳○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6日北市警刑大移科字第112301234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7)偵破林○懋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2日北市警同分刑字第112304114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8)偵破謝○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5日北市警中正一分刑字第112301633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69)偵破王○祥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6日北市警文二分刑字第112303230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0)偵破陳○豪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0月16日北市警文二分刑字第112303247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1)偵破廖○媚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5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233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2)偵破許○凱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6日北市警刑大移八字第112301358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3)偵破郭○誼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2日北市警刑大八字第112301358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4)偵破柯○衛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7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23013605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5)偵破黃○展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8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360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6)偵破陳○倫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28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2303666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7)偵破蕭○泰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3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360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8)偵破江○宇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3300009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79)偵破葉○凱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4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2301419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0)偵破吳○嚴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4日北市警刑大移四字第113000000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1)偵破鄭○文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2月01日北市警刑大移五字第113300040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2)偵破林○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2日北市警刑大移五字第113300008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3)偵破周○萱等人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8

- 日北市警中正二分刑字第11330000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4)偵破歐○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8日北市警刑大移八字第1133000010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5)偵破曾○秀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0日北市警刑大移毒緝字第113300005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6)偵破彭○璋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9日北市警刑大移二字第1133000026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7)偵破陳○宇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9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33050900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8)偵破溫○忠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9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330509002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89)偵破陳○源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2年12月12日北市警文一分刑字第112303080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0)偵破吳○正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1日北市警刑大移七字第1133000073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1)偵破周○程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9日北市警文一分刑字第1133011628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2)偵破侯○吉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09日北市警中正一分刑字第1133000034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3)偵破傅○儀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1日北市警刑大移八字第11330000821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4)偵破高○煬等人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1日北市警信分刑字第1133004386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5)偵破陳○勳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1月19日北市警刑大移三字第1133000345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6)偵破何○金等人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3月27日北市警內分刑字第1133057977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97)偵破陳○汶涉嫌經營總統選舉賭盤案(113年02月01日北市警文二分刑字第1133011799號刑事案件報告書)。
- 二、盧員督辦本府警察局執行「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賄選防制暴力專案工作期間，淨化選

	<p>前社會治安專案工作成效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檢肅掃蕩黑道幫派：檢肅 98 名治平專案目標、犯嫌 603 人、查扣不法利得新臺幣 103,782,840 元。2、嚴密查緝非法槍彈：查獲 96 件、犯嫌 105 人、火藥槍枝 135 把、模擬槍 5 把、3 處改槍場所。3、加強查緝各類毒品：查獲毒品案 4,283 件，犯嫌 4,683 人，毒品淨重 286.71 公斤(第一級毒品 19.34 公斤、第二級毒品 174.46 公斤、第三級毒品 90.22 公斤、第四級毒品 2.69 公斤)、查獲毒品工廠件數 64 件、販毒藥頭 1,070 人。4、嚴厲打擊詐欺犯罪集團：查獲電信網路詐欺案 500 件、犯嫌 4,847 人。 <p>三、旨揭專案執行期間，督辦本府警察局查察賄選防制暴力工作業務，妥適管制個案偵辦進度，遇有突發狀況時，均能立即迅速處置，避免衍生重大治安事件，使得選舉期間相關淨化選舉治安工作均能圓滿達成任務，對於淨化選舉風氣、確保社會秩序，確有重大貢獻，厥功甚偉，符合公務人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 14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p>
--	--

其 他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健字第11530802571號

主旨：公告「115年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服務」新增特約醫療機構名單。

依據：臺北市市民健康檢查及篩檢實施辦法第4條。

公告事項：

- 一、本局115年1月20日北市衛健字第11530020711號公告續辦。
- 二、旨揭服務新增4家特約醫療機構名單如下（異動後特約醫療機構如附表）：
 - （一）幸福大愛眼科診所。
 - （二）藍主任眼科診所。
 - （三）和平大愛眼科診所。
 - （四）大愛眼科診所。

局長 黃建華

臺北市府衛生局

「115年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服務」特約醫療機構(臺北市105家)

項次	行政區	醫療院所名稱	地址	備註
1	萬華區	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	臺北市萬華區西園路2段270號	
2		日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3段85號	
3		陽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萬華區貴陽街2段81號	
4		好視多眼科診所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257號	
5		光晶妍寶島眼科診所	臺北市萬華區萬大路355號	
6		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醫院	臺北市萬華區廣州街243號	
7		吳淑芬眼科診所	臺北市萬華區環河南路2段195號	
8	南港區	南港諾貝爾眼科診所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5段980號	
9		湯眼科診所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1段169號	
10	信義區	吳潮峰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永吉路341號	
11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臺北市信義區吳興街252號	
12		黎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135號7樓	
13		新眼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518號	
14		德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212號	
15		101諾貝爾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18號1樓	
16		合安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2段189號	
17	松山區	高眼科診所	臺北市信義區莊敬路216號	
18		傅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3段156號3樓	
19		林志聖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三民路140號	
20		方一強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4段101號2樓	
21		博仁綜合醫院	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66、68號	
22		雙眼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3段309號2樓	
23		聖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83號	
24		松山大愛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269號	
25		尚群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5段43號	
26	北投區	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臺北市松山區健康路131號	
27		日聖眼科診所	臺北市松山區新中街35號1樓	
28		怡鳴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1段136號	
29		王景平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中央南路1段205號	
30		陳如芬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1段50號	
31		臺北榮民總醫院	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2段201號	
32		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	臺北市北投區立德路125號	
33		昱新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光明路104號	
34		倍視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西安街1段357號	
35		孫劍鴻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東華街1段392號	
36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臺北市北投區知行路225巷12號	
37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	臺北市北投區振興街45號	
38	文山區	劉怡瑛眼科診所	臺北市北投區裕民六路126號	
39		目欣眼科診所	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2段120號	
40		高鳴傑眼科診所	臺北市文山區木新路3段223號	
41		文山上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2段198號	
42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3段111號	
43		陳啟義眼科診所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3段204號	
44		李信成眼科診所	臺北市文山區興隆路4段54之7號	
45	內湖區	景福眼科診所	臺北市文山區羅斯福路6段318號	
46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	臺北市內湖區內湖路2段360號	
47		內湖大學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文德路100號	
48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2段325號	
49		內湖翰林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3段183號2樓	
50		成功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4段28號4樓之2	
51		吳振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4段42號3樓	
52		康寧醫療財團法人康寧醫院	臺北市內湖區成功路5段420巷26號	
53		展欣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金湖路382號	

臺北市府衛生局

「115年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服務」特約醫療機構(臺北市105家)

項次	行政區	醫療院所名稱	地址	備註
54	內湖區	哈佛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基湖路10巷66號	
55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內湖國泰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37號C棟	
56		大愛眼科診所	臺北市內湖區東湖路15號	
57	中正區	台北公園諾貝爾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13號5樓	
58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臺北市中正區常德街1號	
59		郵政醫院(委託中英醫療社團法人經營)	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4號	
60		站前大學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8號3樓	
61		博士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2段70號4樓之6	
62	中山區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2段92號	
63		惟廉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613號	
64		優視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1段30號2樓	
65		民生展欣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3段92號	
66		聚英視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3段56號	
67		德容聯合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97號	
68		柏克萊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明水路573號1樓	
69		瑞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1段25號1樓	
70		長春眼科聯合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2段66號	
71		聚英尊爵視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173號1樓	
72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280號	
73	宏恩醫療財團法人宏恩綜合醫院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61號		
74	大安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258號1樓		
75	和欣視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3段274號		
76	忠孝大學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178號1、2樓		
77	大安聚英視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金山南路2段2號3樓		
78	星星親子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3段114號2樓		
79	宸光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199巷13號1樓		
80	東方美學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63號4樓		
81	珍世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4段98號2樓		
82	尹書田醫療財團法人書田泌尿科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建國南路2段276號		
83	大安雙眼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1段103號2樓之1		
84	敦南諾貝爾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1段216號3樓		
85	優爾視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1段283號2樓		
86	大學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新生南路3段54之3號		
87	和平大愛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6號2樓		
88	台全診所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1段17之1號		
89	包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同區保安街54之1號		
90	余自興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3段213號		
91	黃眼科診所	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3段256號2樓		
92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145號		
93	保安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大東路44號		
94	橙光耳鼻喉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大南路284號	新增	
95	境靜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5段626號		
96	梁如蘭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266號1樓		
97	吳俊昇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6段434號1樓		
98	佳視得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北路11之1號1樓		
99	天母忠明2020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西路10號2樓之1		
100	志明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天母東路8巷83號		
101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臺北市士林區文昌路95號		
102	元群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437號1、2樓		
103	士林大學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文林路498號		
104	祐聖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延平北路5段316號		
105	明澄眼科診所	臺北市士林區劍潭路68號1樓		

臺北市府衛生局

「115年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服務」特約醫療機構(新北市65家)

項次	行政區	受文者	地址	備註
1	蘆洲區	東大眼科診所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19號	
2		蘆洲諾貝爾眼科診所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86號1樓	
3		慶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蘆洲區中山二路32號	
4		潘眼科診所	新北市蘆洲區中正路11號	
5		佑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蘆洲區長安街285巷1號	
6		蘆洲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蘆洲區長榮路98號	
7	樹林區	康普生眼科診所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1段186號	
8	新莊區	明醫達特楊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274號1、2樓	
9		新莊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333號	
10		衛生福利部樂生療養院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794號	
11		昭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西路17號	
12		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	新北市新莊區思源路127號	
13		照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174號	
14		新泰綜合醫院	新北市新莊區新樹路176號	
15		新莊寶島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110號	
16		藍主任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建安街102號	
17		幸福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莊區幸福路743號	
18	新店區	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耕莘醫院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362號	
19		新店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號	
20		星展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店區安康路2段117之1號	
21		(新北)德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新店區建國路136號	
22		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	新北市新店區建國路289號	
23	淡水區	永光眼科診所	新北市淡水區中正東路2段75號1、2樓	
24		祐銘眼科診所	新北市淡水區民族路31號	
25	林口區	耀耀親子眼科診所	新北市林口區仁愛路2段269號	
26	板橋區	韓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300號	
27		瑞信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2段305號	
28		當代聯合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中正路319號	
29		王瑞熙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公園街30號	
30		瑞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13號	
31		板橋諾貝爾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145號1樓	
32		達特楊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148號1至3樓	
33		板橋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1段294號	
34		高端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2段182巷3弄46號1樓	
35		新象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2段394號	
36		常春聯合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1段47號	
37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	新北市板橋區南雅南路2段21號	
38		(新北)日光眼科診所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124號	
39	汐止區	皓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汐止區中興路199號	
40	永和區	德美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455之1號	
41		博宏眼科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514號	
42		李廣德眼科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643號	
43		王新亞眼科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81號	
44		頤康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81號	
45		蔡維中眼科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民權路30號	
46		雙和聚英視光眼科診所	新北市永和區安樂路242號2樓	
47	中和區	信望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468號	
48		永安眼科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宜安路129號	
49		尚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復興路260號	
50		光點眼科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景安路88號	
51		中和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410巷2號	
52		精湛眼科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景新街450號1樓2樓	
53		光晶妍寶島診所	新北市中和區漢生東路353號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115年臺北市學童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服務」特約醫療機構(新北市65家)

項次	行政區	受文者	地址	備註
54	土城區	祐生眼科診所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2段223之9號	
55	三峽區	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	新北市三峽區中山路258號	
56	三重區	靜明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4段153之2號	
57		五華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五華街82號	
58		大愛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201號1、2樓	
59		美視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210號3樓	
60		信林大學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1段51之1號	
61		三重大學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3段30號	
62		及美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集美街1號	
63		寶島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集賢路189號1樓	
64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新北市三重區新北大道1段3號	
65		游眼科診所	新北市三重區福德北路63號	